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URAGE MARINE GROUP LIMITED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145)

(新加坡股份代號：E91.SI)

**內幕消息
主要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獲Sea-Sea Marine、China Lion及Pilot Assets告知，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就股份轉讓訂立協議。

緊隨股份完成(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進行)後，買方將持有合共29,090,02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7.47%。

許志堅先生將辭任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吳超寰先生將辭任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以及朱文元先生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Sea-Sea Marine、China Lion及Pilot Assets應促使買方提名的三名新董事獲委任為(i)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ii)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變動均自股份完成日期起生效。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 僅供識別

股份轉讓

本公司於今日交易時段後獲其主要股東Sea-Sea Marine及China Lion以及一名股東Pilot Assets告知，彼等連同其擔保人許志堅先生(「許先生」)及吳超寰先生(「吳先生」)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就股份轉讓與買方及其擔保人孫粗洪先生(「孫先生」)訂立協議。

買方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Brilliant Epic Asia Limited全資擁有，而Brilliant Epic Asia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孫粗洪先生全資擁有。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買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股份完成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或協議訂約方可能同意的其他日期進行。

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股份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股份完成後	
	所持 股份數目	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所持 股份數目	持股量 概約百分比
Sea-Sea Marine ^(附註1)	14,208,161	13.42%	—	—
China Lion ^(附註2)	14,208,161	13.42%	—	—
Pilot Assets ^(附註3)	673,700	0.63%	—	—
買方	—	—	29,090,022	27.47%
朱文元	4,000	0.004%	4,000	0.004%
公眾人士	<u>76,789,906</u>	<u>72.52%</u>	<u>76,789,906</u>	<u>72.52%</u>
總計	<u>105,882,928</u>	<u>100.00%</u>	<u>105,882,928</u>	<u>100.00%</u>

* 由於四捨五入的原因，數字相加後未必等於總和。

附註：

1. Sea-Sea Marine由Besco Holding Limited(「Besco」)全資擁有，而Besco則由Summit Trustees (Cayman) Limited(「Summit Trustees」)以葉文堯女士(「葉女士」)為信託創立人的The Lowndes Foundation的受託人身份全資擁有。Summit Trustees為Summit Trust International

SA(「Summit Trust International」)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esco、Summit Trustees(以其作為以葉女士為創立人的酌情信託的受託人身份)、Summit Trust International及許先生均被視為擁有Sea-Sea Marine所持股份的權益。

2. China Lion由吳先生及王鶴女士擁有60%及40%股權。王鶴女士為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及王鶴女士被視為擁有China Lion所持股份的權益。
3. Pilot Assets Group Limited由Sea-Sea Marine、China Lion、China Harvest Enterprises Limited及Pronto Star Limited分別擁有21.43%股權及Unit Century Enterprises Limited擁有14.28%股權。

緊隨股份完成後，買方將持有合共29,090,02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7.47%。

董事會成員組成可能變動

根據協議，許先生將辭任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吳先生將辭任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以及朱文元先生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Sea-Sea Marine、China Lion及Pilot Assets應促使買方提名的三名新董事獲委任為(i)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ii)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變動均自股份完成日期起生效。於股份完成後，本公司將就上述董事辭任及委任盡快刊發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股份轉讓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hina Lion」	指	China L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股份完成前為主要股東

「本公司」	指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Pilot Assets」	指	Pilot Assets Group Limited，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股份完成前為股東
「買方」	指	Success United Development Limited，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ea-Sea Marine」	指	Sea-Sea Marine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股份完成前為主要股東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8美元的普通股
「股份完成」	指	根據協議完成股份轉讓
「股份轉讓」	指	根據協議的條款，由Sea-Sea Marine出售14,208,161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42%)、China Lion出售14,208,161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42%)及Pilot Assets出售673,7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63%)，並由買方收購上述29,090,022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7.47%)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志堅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為吳超寰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許志堅先生，執行董事為吳建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偉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文元先生、符名基先生及嚴志美先生。